

我记忆中的西藏民族学院

——谨以此文献给西藏民族学院更名为西藏民族大学

◆陈钦甫

西藏民族学院的前身西藏团校、西藏公学创建于1957年7月。迄今已经58年了。回顾这段往事,历历在目,记忆犹新。

一、西藏团校成立始末

我于1947年参军,1950年同时加入青年团和共产党,当年进藏。原是十八军的一名战士,1953年3月在西藏波密集体转业下地方,从事文艺和共青团工作。后来,又与西藏民族高等教育一生结缘。

1957年6月23日,西藏塔工(林芝)分工委决定派我到北京中央团校学习,还要兼顾带领一批藏族学员送回内地学习的任务。6月25日早上,我带领这60名藏族学员,从分工委驻地乘敞篷汽车沿川藏公路出发,晚上到达拉萨。第二天,我即去西藏工委组织部干调处转办组织关系,没想到处长竟是原豫皖苏军区三分区、原18军53师的战友吕松,他说:“小陈,中央已经批准我们在内地设立西藏团校,急需干部,你不能去中央团校学习了。”组织的决定,改变了我本该去中央团校学习的行程,也改变了我一生的命运。几天之后,我又带领学生从拉萨继续乘汽车沿青藏公路向西行驶,经那曲、格尔木、柳园、山丹等地,历经十余天路途颠簸,于7月17日到达兰州市。由于当时团校校址未定,从各地区到团校报道的600多名师生,只有临时租住在兰州大众饭店。

1957年8月17日西藏工委通知:经中央批准我区

在内地开办的团校定名为“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西藏团校”;9月16日西藏工委批准由团工委干部丁心、牛锦华任西藏团校副校长。9月底以前,我们陆续从兰州大众饭店迁往陕西宝鸡虢镇临时校址,租借在中央四机部264技校的校舍。

1958年1月17日经中央批准西藏团校校长由白云峰兼任。

西藏团校的干部、教师、学生大都来自西藏共青团系统。共有藏族等各民族学员1359人,汉藏族教职工213人,合计1572人,编22个班。后经过调整,凡17岁以上的学员都调到西藏公学二分部,最后团校只保留学员889人,教职工173人,共1062人。编15个教学班,每班平均近60人,配备班主任、藏文教师、汉语文教师、辅导员各一人。我任第十一班首任班主任、党支部委员、团支部书记兼上思想政治课。1958年3月团校由宝鸡迁到咸阳校本部。

1959年3月,西藏团校有300多名学生自愿报名回西藏参加平叛和民主改革。还有一些学员被选送到中央民院、西南民院、西北民院等院校学习深造。9月7日,西藏工委决定,西藏团校合并到西藏公学一部,团校撤销。

西藏团校虽然只有短短两年多的办学时间,也为西藏的民主改革培养出了一批急需的优秀藏族青年干部。其中小多吉、次仁卓嘎、马光华、曾忠义四名

藏、回族学生后来都成为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人大、政协的领导人。

二、从西藏公学到西藏民族学院

1956年9月,中央对西藏工作做出“六年不改,适当收缩”的战略决策,大批藏族干部、学员等待安排。

1957年3月5日,中央书记处专题会议讨论决定:将已吸收的大批藏族干部学员送往内地学习、培训,为将来进行的民主改革做人才的储备。时任中央书记处总书记邓小平对此明确批示:“藏族学员凡愿意来内地学习的,人数不限,不愿意的,一个也不强迫。你们西藏自己在内地办学,几千人回内地学习,这是西藏一大革命,有其深远的历史意义”。并将校名定为“西藏公学”。

西藏公学名称的由来。西藏工委根据中央会议精神,于1957年6月决定成立由13人组成的“西藏干校学部”和“西藏团校”筹建委,决定派西藏工委组织部副部长白云峰和宣传部副部长汤化陶分别任筹建委正、副主任;7月26日西藏工委决定成立“西藏干校筹建委临时党委”,任命白云峰为党委书记,汤化陶为副书记,负责两校的筹建工作。8月3日中央书记处决定将西藏在内地办学的学校命名为“西藏公学”。8月15日白云峰、汤化陶同志在兰州主持召开学校筹建委会议,传达了中央和西藏工委关于“西藏公学”命名的决定,学制暂定六年。而为什么西藏工委在12月13日才决定撤销西藏干校筹建委临时党委、成立西藏公学党委呢?原因是藏族学员看了苏联电影《教育的诗篇》,电影里所描写的是一所“工学”如何教育改造小偷、流氓的故事。他们把西藏公学误解成电影里所说的“工学”了,对学校名称有意见,不能接受。因此,学校筹建处又向上级建议将校名改称为“西藏人民学院”或“西藏学院”为好。中央于9月1日电告西藏工委:中央认为,如果采用学院的名称,则与培养对象绝大部分是文盲的情况下不太适应,而且容易使学员产生在学校设备和生活待遇方面向内地各学院看齐的心理。因此,采用“西藏公学”的名称还是比较适当

的。因“公学”和“工学”音同而产生的误解,可以拿抗战时期我党创办的陕北公学和全国解放以来各地创办的民族公学在培养干部事业上的作用来解释,说明这个名称没有丝毫坏的意思。如果实在抵触很大,你们又能提出更恰当的名称,还可以报中央斟酌决定。9月13日西藏工委再次电告学校,就学校名称问题已向中央提出意见。中央又复示:侧重于没有更适当的名称以前,仍以“西藏公学”的名称为宜。这样可以与现在拉萨的“西藏干校”名称有区别,采用“公学”名称适宜于长期培养程度差别较大的各种学生。因此,确定校名为西藏公学,不要再有更改。以上事实充分说明,“西藏干校”、“西藏人民学院”、“西藏学院”的名称并未得中央的批准,应以中央8月3日批准的西藏公学校名为准,在此之前的“西藏干校学部”、“西藏干校筹建委”只不过是短暂、临时的过渡机构而已。

校址的确定。根据中央“西藏自己在内地办学”的指示精神,1957年6月西藏工委已决定将“西藏干校”、“西藏团校”的校址分别设在甘肃山丹县和青海西宁以西的上王庄两地。学员到达后,一看校址竟是一个远离县城的偏僻荒滩,意见很大,坚决要求回西藏,教职工也不愿意在此地办学。7月西藏工委再次作了认真讨论,认为不应把藏族学员放在偏僻的地方,这样的环境对于他们接受社会主义教育是不利的,决定另选新校址。于是,白云峰亲率人员,立即奔赴成都、重庆、西安等地进行考察寻找新校址,汤化陶去北京向张经武汇报。经过综合对比,最后认为还是咸阳西北工学院的校址比较合适。后经工委同意并报中央书记处总书记邓小平批准,10月17日中央给西藏工委、高教部党组和陕西省委发电报并转白云峰同志:“同意将原西北工学院的咸阳校址全部拨给西藏工委作为西藏公学和团校的校址。希望该院尽早腾出,以便早日进行教学。”

至此,从1957年7月以后到达山丹的1600多名学员即编为西藏公学一分部,由孙瑞负责;已到达西安徐家湾、小雁塔的1000多名学员编为西藏公学

二分部,由黄国栋负责。1958年8月以前,已经从西藏各地到达雅安、山丹、宝鸡、西安等地寄居的师生才陆续集中到咸阳本校。这时公学和团校共有学员3362人,教职员900人,其中教师150人。建制也从原来的“两个分部”逐步过渡到“六个部”。国家对少数民族学员实行经费全包干,衣服被褥、学习用品由学校统一制作发放,还发几元钱助学金。体现了党和政府对西藏人民无微不至的关怀和照顾。

西藏公学校长人选。建校初期,达赖为了维护其统治阶级的利益,为他们培养接班人,竟然提出要当校长,与我方争夺学校领导权。1957年12月13日西藏工委决定并报中央于1958年1月17日批准:校长由西藏工委副书记、西藏军区司令员、原十八军军长张国华兼任,白云峰、王静之、汤化陶任副校长;同时还决定成立西藏公学党委,白云峰任党委书记,王静之、汤化陶任副书记。使学校的领导权牢牢掌握在共产党的领导之下,彻底粉碎了达赖及其上层集团的黄粱美梦。继首任校长张国华之后到1986年12月,学校第二、第三任院长仍然由自治区领导杨东升(协绕顿珠)、巴桑兼任。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党委对学校的关心重视,也显示了学校在西藏历史地位上的重要作用。

人员组成。西藏公学、西藏团校成立之初的校领导、教师主要来源于以下四个方面:一是西藏工委从各地区抽调了一批经过革命斗争考验的原18军转业干部、地方党政人员担任各级领导和教师。如校领导白云峰、王静之、汤化陶、孙瑞、高启祥。教师有邓龙华、邓亲和、彭英全、尹全英、萧蒂岩、张懋、赵泽华、唐静玲、李硕、陈波等一大批同志,他们长期在藏工作,了解西藏,熟悉西藏,又懂藏话,有利于教学管理和“老西藏精神”的传播。二是从拉萨选调了30多名既精通藏文又懂汉语的藏族干部群培多吉、强巴吾珠、强巴扎西、强巴顿登、强巴顿珠、益西丹增、多吉等,经过师训班短期培训后担任藏文教师。三是1958年从中央民院分来的高材生李鼎兰、韩兰勋、张家秀、王联

芬、范亚萍、邓卫群,他们的到来,对当时开展的汉语拼音教学起到了重要作用。四是1960年以后相继从东北师大、华东师大、陕西师大等重点师范院校分配来校的100多名优秀毕业生当教师。如于乃昌、李本慧、顾祖成、吴逢箴、程福宁、胡庭平、陶长松、廖光耀、胡秉之、张元坤、姚伯良、白自东、张正芳等,他们专业水平高,后来也大都成为西藏民族学院有突出贡献的专家学者和学科带头人。其中于乃昌、彭英全、吴逢箴、顾祖成、程福宁教授都是学校最早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的优秀专家。

西藏公学、西藏团校从1957年7月创办,到8月3日中央命名成立,经过一年的紧张筹备,1958年9月15日,在咸阳校本部举行了隆重的开学典礼,从而揭开了西藏历史上民族高等教育的新篇章。

三、学校的教学过程和发展阶段

第一是边筹建边教学阶段:

1957年学校筹建之初,西藏工委就明确指出,“西藏公学的中心任务就是为西藏民主改革培养民族干部,学制六年。”为了适应西藏平叛、民主改革的需要,对第一批学员采取了边筹建边学习的方法进行教学。经过近两年的政治教育和文化学习,于1959年先后分三批提前结束学习,返藏参加平叛和民主改革。他们在平叛改革中,立场坚定,爱憎分明,团结群众,执行政策,成了推翻封建农奴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制度的骨干力量。除了进藏的同学外,对剩下的几百名学员,分别转入中央、西南、西北民族学院的畜牧、兽医、医疗等专业进行学习。教职工也有100多人调回西藏工作。

第二是从预备期、文化学习干部培训、中等专业技术人才培养逐步向高等教育转变阶段:

1960年西藏平叛改革取得了伟大胜利,西藏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急需大批民族干部。为此,1960年西藏工委又决定学校当年分两批招收3000名藏族学生来校学习,明确提出了“为西藏培养各类专业技术人才”的要求。这是学校成立后招收的第二批学员。这批学员都是苦大仇深的百万翻身农奴的子弟。

女,也是民主改革的积极分子。他们没有上过学,文化是藏汉双文盲,刚来时语言不通,水土不服,生病长疮,饮食不习惯,年龄也参差不齐,从十几岁到二十几岁都有,但他们政治素质好。面对学生的实际,学校首先加强了生活管理,要求教职工要全面关心学生,和学生同吃、同住、同劳动,做到既教书,又育人,要像自己的兄弟姐妹一样对待他们。几十年来,汉藏师生血乳交融,俨如一个团结和谐的大家庭,使学生真正体会到党的关怀和社会主义大家庭的温暖。在教学方面,分两步,采取“成人速成识字”的办法进行教学:第一步用四年时间通过汉语拼音突击学习汉话,再从字、词、句到短文学习汉文,解决语言和识字问题,同时开设算数课。在汉语文、算数课程上达到小学毕业程度,为专业学习打下基础。所以叫“预备期教学阶段”即“扫盲”文化学习阶段。在学习文化知识的同时,向学生进行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党的民族政策以及西藏是祖国领土不可分割的政治教育,诉苦教育,控诉三大领主的罪行。通过回忆对比的方法,又开展了谁养活谁,为谁而学习的大讨论。从而提高了他们的思想认识水平,明确了学习目的,激发了学习的积极性;第二步再用三至四年的时间分别学习专业课程,力争基本达到或相当于中等专业水平,也叫中等专业技术人才培养阶段。这批学生经过四年的文化学习后,也于1964年分别转入新开设的农科、会计科、卫生科、畜牧兽医科、师范科、藏语文系和预科学习,于1967年毕业,是学校培养毕业的第一届中专生。

1961年12月经西藏工委批准,西藏公学校务委员会成立。当月28日经陕西省总工会批准,西藏公学教育工会成立。

1962年5月25日学校职工业余大学成立。分高、中、初级班学习藏语文。6月,第一批藏文专科汉族班学生毕业进藏,他们也是学校毕业的第一届大专生。同时还举办了邮电、机要短训班。

1963年11月30日学校业余文工团成立。

1965年7月,经国务院批准,西藏公学更名为西

藏民族学院。标志着学校已完成了由原来的文化学习干部培训、中等专业人才培养向高等教育的转变,实现了建校后的第一次历史性跨越。9月5日先后在河南、河北、陕西、山东省招收350名汉族高中生学习会计、藏语文,学制2年,大专;招收藏族学生550人。

“文革”十年浩劫,学校是“重灾区”。1966年8月19日晚,全校224名教职工被点名揪出,进行非法抄家、挂牌游校、批斗、打入“牛棚”关押“劳动”长达146天,被非法夺权,使学校陷入全面瘫痪,影响长达十年之久。文革”初期,江青竟公然反对党中央关于西藏在内地办学的战略决策,说“西藏民族学院办在内地真是一件‘怪事’”。民院也因此经过由撤销到恢复的折腾,人员、校舍和设备遭受重大损失,还受到“开门办学”、“学朝农”的干扰,使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受到严重破坏。

1967年12月9日人民解放军派出“军宣队”进驻民院参加“支左”。

1968年8月28日由咸阳三个纺织厂组成的“工宣队”同时进驻民院领导全校“斗、批、改”。9月21日经陕西省革命委员会批准,西藏民族学院革委会主任由西藏自治区革委会副主任杨东升兼任,王静之任第一副主任,并于9月23日举行了成立大会;9月29日全院各系、科分会也相继成立。完成了校、系两级“三结合”新领导机构的建立。10月9日全院进行了“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在运动中揪出“叛徒”、“特务”、“历史和现行反革命”及“其他问题”的共73人,进行揪斗批判、集中关押“劳动。”

1969年3月8日西藏军区在民院召开平凡大会,给在“文革”中在拉萨被捕、被拘留、被非法传讯的学校教职工31人平反恢复名誉。

1970年1月23日西藏自治区革委会发出藏革(70)10号文件,决定撤销西藏民族学院。2月12日全校1132名师生中,有998人被“战备疏散”到长武县群众家中居住,其中教职工549人,预科藏族学生167人,家属小孩282人,在此开展了“一打、三反”运动。

在运动中进行了整党建党工作。5月23日疏散人员全部返回学校。8月10日校领导王静之、汤化陶、高启祥分别调陕西师大、西北农学院、西北外语学院任职；大批教师、干部被调出，财产被分，一部分干部、教师内调；藏族干部也含泪离校返回西藏；其他人员等待分配；校园100亩土地被占未收回。

1971年5月15日学校又抽调177名教职工组成民兵营，背起行装徒步赴延安参加野营训练，途经七个县、市，行程1200余里，历时45天，于6月28日胜利返校。

学校撤销后，广大师生和西藏干部群众强烈要求恢复西藏民族学院。在敬爱的周恩来总理的亲切关怀下，1971年5月16日西藏自治区党的核心小组发出藏党发(71)7号文件，正式决定恢复西藏民族学院。并指出：“西藏民族学院是在毛主席关怀下建立起来的，是毛主席民族政策的光辉胜利。”接着，被调出的领导干部和藏族干部开始返校。也在这年全国高校恢复招生，我校招收了第一批“工农兵”学员。12月学校恢复后第一批招收的393名预科藏族新生到校。从此开始每年按计划正常招生，至80年代末，在校生人数一直保持在1000—1500人之内。

1971年11月26日自治区党委决定学校新校址建在西藏林芝县八一镇。学校即派出高启祥、段志远、沈摇斧、牛锦华等同志率领部分干部前往林芝开始新校址的筹建工作。从1972年开始先后有农牧、会计、机电、农学、畜牧兽医等专业迁入西藏。1974年9月10日区党委批复，将西藏民院林芝筹建处改为“西藏民院林芝分院”，并于当年开始招生。1978年5月经国务院批准，西藏民族学院林芝分院更名为西藏农牧学院，两校分设。

1972年3月4日西藏民族学院举行了恢复后的开学典礼大会，西藏自治区党委书记巴桑到会祝贺。11月15日经区党委批准，机构又由队改为系、科，队长改称系主任，教导员改称总支书记，文化队改成预科。10月24日学校业余体校成立。

1973年12月27日和1977年12月6日驻校军宣

队和工宣队先后全部撤离学校，结束了在校“支左”和领导工作。

艰苦奋斗、勤俭办学。早在建校之初，在生活等方面还很困难的情况下，师生团结一致，同甘共苦，发扬“老西藏”艰苦创业的奉献精神，克服种种困难，很快顺利地完成了筹建工作。开学之后，又开展了勤工俭学活动，先后开办了农场、养猪场、缝纫厂、制鞋厂、化工厂、粮食加工厂等。截止1978年共生产粮食540000斤，蔬菜143万斤，油料143万斤，花生15000多斤，提供猪肉641000斤，还制成一批皮鞋和肥皂等成品。通过参加生产劳动，使出身于农奴的藏族同学不但学到了一些技能，也受到了锻炼，对于将来走上工作岗位，永远保持劳动人民本色起到至关重要作用。但是由于劳动过多，也影响了学习。后来在贯彻《高教六十条》时得到了纠正。

由于学校要迁址，临时观点一直影响着对学校资金的投入和发展，也影响着师资队伍的稳定、人才的引进。直到1990年7月，时任西藏自治区党委书记胡锦涛曾明确指出：“三十多年的实践证明，在内地办学的决策是正确的，成绩是巨大的，办好西藏民族学院，继续发挥民院作为西藏培养干部基地的作用，是坚定不移的。”至此，迁校问题才得以彻底解决，学校开始步入改革发展的快车道。从此，学校逐步恢复了正常的教学秩序，走上了改革发展的新阶段。

第三是改革发展阶段：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西藏历史进入了一个新时期，西藏民院也迎来了改革发展的新阶段。为适应西藏的发展，在清除“文革”“左”的影响，提高认识的基础上，开始进行教学改革，修订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及时调整了专业设置，设有政治、语文、历史、医学、财经、外语、体育七个系及预科、干训部、民族研究所、图书馆等11个教学科研单位和附属医院，同时还举办了各类短训班。这年全国恢复高考，我院第一次从西藏招收本科生，他们也是学校毕业的第一届本科生，并获得学士学位授予权，成为西藏首批学士学位授予单位。7月开始进行首次业务技

术职称评定工作。

1979年2月18日学院革委会全会根据陕西省(78)24号和区党委(78)40号文件精神,作出决定:“院革委会从即日起停止活动,行政工作由院务会议办理。”4月19日学院马列主义教研室成立。下设哲学、中共党史、政治经济学、民族问题与民族政策教研室和资料室。5月26日院学术委员会成立。

1980年5月5日《西藏民族学院学报》创刊。

1982年2月6日浙江、上海、山东、重庆、陕西等省、市先后派来了第一批援藏教师来我校任教,充实了教师队伍,办学条件也在不断改善。2月9日院学位评定委员会成立。

三中全会后,拨乱反正,正本清源,平反冤假错案的工作也在学校逐步展开。校党委从1978年12月20日至1979年7月16日止,对“文革”中受迫害的151名干部经复查全部平反恢复了名誉;对迫害致死的进行了平反昭雪;对错划的18名“右派”和6名“地方民族主义分子”、11名“右倾”分子,经复查也全部予以平反纠正。使党的干部政策和知识分子政策得以落实。

今天的西藏民族学院已发展到一个崭新的阶段。目前学校有12个二级学院,48个本科专业,11个学科门类,拥有4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29个二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3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学校还是西藏自治区与国家民委共建学校、国家中西部重点建设高校、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基地、教育部卓越人才培养计划试点单位、教育部团队对口援助高校、西藏自治区博士授权立项建设单位。

目前教师队伍已形成多学科覆盖、专业体系化,学历、职称和年龄结构合理的专业教学研究团队。学校基础设施配套齐全,建有多个现代化实验室和科研基地,还设有西藏历史文化博物馆、校史馆、西藏人权展馆、体育馆、运动场、图书馆、附属医院等。图书馆建筑面积已达15000平方米,馆藏文献图书179万册。目前秦汉新校区也正在建设中。

西藏民族学院从1957年8月3日中央命名成立西藏公学至2015年,学校共召开党代会10次、团代会16次、学代会15次、职代会7届3次、田径运动会51次。

半个多世纪以来,在党中央、国务院的亲切关怀下,在西藏自治区党委、政府的直接领导下,在陕西省委、省政府和咸阳市委、市政府的关心帮助下,西藏民族学院始终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民族政策,遵循“爱国、兴藏、笃学、敬业”的校训,坚持勤俭办学,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面向西藏,服务西藏”的办学方针。始终致力于推动西藏社会发展和历史进步,开创了不同于全国其他民族院校异地办学的先河,先后为西藏培养了六万多名优秀毕业生,有近三十多名学生后来走上了省、部级领导岗位,地、县级干部就更多了。学校也被誉为“西藏干部的摇篮”。他们在平叛、民主改革、建立各级人民政权、社会主义建设以及改革开放等西藏的各个历史时期,为维护祖国统一、反对民族分裂、增进民族团结,为西藏的发展和稳定,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经受住了考验。我们也为学校能培养出这么多优秀毕业生感到高兴!

我从1957年开始,先后在西藏团校、西藏公学、西藏民族学院工作,1994年4月离休。几十年来,与各民族学员建立了深厚的感情。我作为一个“老民院人”,见证了西藏民族学院发展的全过程。每想到这段经历,一个个天真烂漫、活泼可爱的面孔就会出现在我的面前。这是我一生中最宝贵的精神财富。

今年,又有一件事让我兴奋,给我增添了新的记忆:2015年4月28日经教育部批准,西藏民族学院更名为西藏民族大学,并于7月3日举行了揭牌仪式。实现了建校以来第二次历史性跨越,掀开了她办学历史新的一页。

作者为西藏民族大学离休干部

责任编辑:胡萍